附件 1：

2018 年度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二）研究制定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事业发展重点、规模、速度和步骤，指导协调教育规划、计划的实施。

（三）综合管理全区的基础教育、幼儿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及社会力量办学等工作；指导协调各中小学的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和评估；开展教育与国内外交流工作；宣传贯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并组织监督检查。

（四）统筹规划、指导办学体制和办学布局规模的调整改革，理顺教育内部同外部的关系。

（五）按照教育经费“三个增长”的原则，会同有关部门制订筹措教育经费和教育拨款。

（六）会同有关部门制度和制订和执行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和人事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指导检查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统筹规划、指导实施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

队伍的建设工作。

（七）指导中小学及教辅单位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教学工作、体育卫生与美育工作、信息技术、国防教育、社区教育、法制教育与关心下一代等工作，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八）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学校招生和毕业生分配的方针；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中小学招生计划；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及相关的学籍管理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根据《党章》规定，设立党的委员会，其职权和工作任务按有关文件执行。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汇总）内设9个机构，分别为秘书科、人事科、党委办公室、财务审计科、德体科、基础教育科、应急办公室、社区教育管理办公室、督导室。

纳入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汇总）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47家包括：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本级、长春市朝阳区教师幼儿园

长春市朝阳区北安小学、长春市朝阳区白山小学

长春市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校、长春市朝阳区明德小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南湖小学校、长春市朝阳区红旗街小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富锦路小学校、长春市朝阳区西中华路小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安达小学、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小学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小学校、长春市朝阳区安民街小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宽平小学校、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清华小学校、长春市朝阳实验小学

长春市朝阳学校、长春市朝阳区艳春小学

长春市朝阳区电台小学、长春市朝阳区慧达小学

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中心小学校、长春市朝阳区富锋镇小学

长春市朝阳区永春镇中心小学校、长春市第三十中学

长春市第四十五中学、长春市第四十五中学分校

长春市第六十八中学、长春市希望学校

长春市九十中学、长春市朝阳实验学校

长春市清华实验学校、长春市第二十三中学校

长春市第六十中学校、长春市第一一二中学校

长春现代商务职业技术学校、长春市朝阳区少年宫

长春市朝阳区教师进修学校、长春市教育信息中心

长春市朝阳区学校后勤管理中心、长春市朝阳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长春市朝阳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长春市朝阳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长春市朝阳区素质教育实践基地校、长春市新朝阳实验学校

2018 年实有人员 5402 人，其中：在职人员 3147 人，离

退休人员 2255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批复01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473,77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2,404,200.8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1,010,301.2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10,97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484,071.34	**本年支出合计**	51	2,515,176.8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54,605.49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143,312.84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23,500.02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119,299.00
	28			57	
总计	29	2,638,676.83	**总计**	58	2,638,676.83

注：1.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二、收入决算表

财决批复02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金额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84,071.34	1,473,770.12	0.00	0.00	0.00	0.00	1,010,301.22
205			教育支出	2,373,095.34	1,362,794.12	0.00	0.00	0.00	0.00	1,010,301.2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911,645.34	901,344.12	0.00	0.00	0.00	0.00	1,010,301.2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911,645.34	901,344.12	0.00	0.00	0.00	0.00	1,010,301.22
20502			普通教育	6,750.00	6,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750.00	6,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54,700.00	454,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54,700.00	454,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03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金额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5,176.81	1,016,999.97	1,498,176.8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404,200.81	906,023.97	1,498,176.84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900,052.81	906,023.97	994,028.84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900,052.81	906,023.97	994,028.84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9,000.00	0.00	19,00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750.00	0.00	6,75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250.00	0.00	12,25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85,148.00	0.00	485,148.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85,148.00	0.00	485,148.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批复04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3,77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1,412,583.75	1,412,583.75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10,976.00	110,976.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473,770.12	**本年支出合计**	49	1,523,559.75	1,523,559.7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54,452.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04,663.02	104,663.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54,452.65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628,222.77	**总计**	54	1,628,222.77	1,628,222.77	0.00

注：1.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05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金额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54,452.65**	**11,292.65**	**143,160.00**	**1,473,770.12**	**1,007,195.12**	**466,575.00**	**1,523,559.75**	**1,014,286.75**	**509,273.00**	**104,663.02**	**4,201.02**	**100,462.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54,452.65	11,292.65	143,160.00	1,362,794.12	896,219.12	466,575.00	1,412,583.75	903,310.75	509,273.00	104,663.02	4,201.02	100,462.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292.65	11,292.65	0.00	901,344.12	896,219.12	5,125.00	908,435.75	903,310.75	5,125.00	4,201.02	4,201.02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1,292.65	11,292.65	0.00	901,344.12	896,219.12	5,125.00	908,435.75	903,310.75	5,125.00	4,201.02	4,201.02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0,250.00	0.00	40,250.00	6,750.00	0.00	6,750.00	19,000.00	0.00	19,000.00	28,000.00	0.00	28,00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0.00	0.00	0.00	6,750.00	0.00	6,750.00	6,750.00	0.00	6,75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0,250.00	0.00	40,250.00	0.00	0.00	0.00	12,250.00	0.00	12,250.00	28,000.00	0.00	28,00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2,910.00	0.00	102,910.00	454,700.00	0.00	454,700.00	485,148.00	0.00	485,148.00	72,462.00	0.00	72,462.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2,910.00	0.00	102,910.00	454,700.00	0.00	454,700.00	485,148.00	0.00	485,148.00	72,462.00	0.00	72,462.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110,976.00	110,976.00	0.00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110,976.00	110,976.00	0.00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110,976.00	110,976.00	0.00	110,976.00	110,9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进行批复。

2.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财决批复06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6,200.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86.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68,918.90	30201	办公费	903.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850.80	30202	印刷费	4,783.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8,512.9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4,378.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1,40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344.2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7.4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97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421.4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96,200.24	公用经费合计					18,086.51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的收入总计248.41万元、支出总计251.52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10.77万元、支出总计增加108.85万元，收入增长80.48%、支出增长76.2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48.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38万元，占59.3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1.03万元，占40.6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51.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1.7万元，占40.43%；项目支出149.82万元，占59.5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9.62万元，占97.95%；公用经费2.08万元，占2.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7.38万元、支出总计152.36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51.23万元、支出总计增加55.53万元，增长53.28%、57.3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2.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0.58%。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 96.83 万元，增长 57.35%。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2.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205 类）教育支出 141.26 万元，占 92.71%；221（类）住房保障支出 11.1 万元，占 7.2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年初预算为 90.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2050201 学前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 0.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预算为 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预算为 48.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2210201 住房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1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1.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9.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6.89 万元、津贴补贴 2.29 万元、奖金 4.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万元、绩效工资 31.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1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3 万元。

公用经费 1.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09 万元、印刷费 0.48 万元、手续费 0.44 万元、邮电费 0.06 万元、维修（护）费 0.7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0万元，下降0%。无公务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1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困难学生救助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纳入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汇总）部门预算的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长春现代商务职业技术学校、长春市朝阳区少年宫、长春市朝阳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长春市新朝阳实验学校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分配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